

证券代码：834040

证券简称：华信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宋云鹏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2020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对2020年度监事会审议情况进行了汇报，对2021年工作做了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监事会意见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.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

(2) .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 .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本公司编制了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，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财务总监对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财务总监对2021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.8元现金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人民币4,302,400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2020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